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

（包河校区）合肥市包河区青年路114号

（新桥校区）安徽新桥国际产业园寿州大道16号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专业学院试点联合培养院校

1.淮南经济技术学校：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职教园;

2.铜陵理工学校：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安徽省铜陵市翠湖四路东段3999号。

六、招生专业及计划

专业名称（全称）	学制	学费（元/年）	计划数				备注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退役军人	革命老区建档立卡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3	按照省价格主管门核定标准执行	80	20		20	
工程造价	3		80	20			
装配式建筑工程技术	3		20	20	5	15	
安全技术与管理	3		40	20			
建筑消防技术	3		60	2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3		60				女：1.6米以上；男：1.7米以上；无色弱、色盲
城市轨道车辆应用技术	3		60				无色弱、色盲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	3		30				无色弱、色盲
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	3		15			15	无色弱、色盲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3		60				无色弱、色盲
智能交通技术	3		35			15	
电气自动化技术	3		50				
计算机应用技术	3		50		5	5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50		5	5	
数字媒体技术	3		50			5	
大数据技术	3		50		5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3		45			5	
大数据与会计	3		50	20			
电子商务	3		60	40		15	
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	3		40	30			
现代物流管理	3		40	20			
邮政快递运营管理	3		20	10	10	10	
航海技术	3		20	10		15	矫正视力4.8以上；无色盲、色弱
航海技术	3			100			矫正视力4.8以上；无色盲、色弱；**高职专业学院-铜陵理工学校**，培养方向：内河船员
轮机工程技术	3	按照省价格主管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20	10	10		矫正视力4.8以上；无色盲、色弱
港口机械与智能控制	3		20	10		10	
民航运输服务	3		40	15			无色盲、色弱、纹身及明显疤痕；男生不低于1.74米；女生不低于1.63米
无人机应用技术	3		40	20			
飞机机电设备维修	3		35	5	10	10	无色盲、色弱；女生慎报
通用航空器维修	3		25	10		10	无色盲、色弱；女生慎报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80	40			
工业机器人技术	3		40	20		15	
智能工程机械运用技术	3			60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		61	24		20	
智能网联汽车技术	3		40	35		15	
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		100	20			无色盲、色弱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100	20			无色盲、色弱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60			无色盲、色弱；**高职专业学院-淮南经济技术学校**
合计			**1666**	**679**	**50**	**205**	

备注：1.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2.按照省价格主管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3.**高职专业学院录取学生在各联合培养学校就读**

七、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1.志愿填报时间及方式

已参加安徽省2026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取得考生号且报名参加分类考试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于2026年3月14日10：00至3月17日17：00登录gkbm.ahzsks.cn填报志愿，志愿信息一经提交，任何人不得更改。志愿填报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2.志愿设置

报考我校的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和中职毕业考生，可在一个测试类型中填报最多3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不得跨测试类型填报专业。报考我校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可在退役军人专项计划专业中填报3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不得跨普通专业填报。

八、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其他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经资格审核通过的退役军人考生，报考退役士兵专项计划的，免予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我校组织的退役士兵专项计划测试；报考普通计划的，必须要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根据其毕业类型参加我校的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普通高中毕业生）。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文化素质测试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退役军人专项计划除外）均必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统一划定合格线，各市（县）招生考试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文化素质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卷面分值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每科120分，英语60分。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测试时间为2026年3月8日9：00-11：30。

2.职业适应性测试

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具体情况如下:

（1）报考轨道交通类专业的考生（以下简称类别一），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一”，考试方式为线下面试，考试时间为:2026年3月27-29日，总分300分，测试时间5分钟，主要从轨道类专业人才培养要求考查考生未来从事相关工作所必备的综合素养和职业适应性。

专业名称	计划数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方式
城市轨道车辆应用技术	60	职业适应性测试一	2026年3月27-29日	线下面试
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	15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60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	3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60			
小计	**225**			

（2）报考下列专业的考生（以下简称类别二），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二”，考试方式为线下面试，考试时间为：2026年3月27-29日，总分300分，测试时间5分钟，测试内容以考查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为主，从思想道德、心理健康、社会和人文素质、科学思维与应用分析能力、沟通交流和职业适应能力等方面考察学生的职业适应性。

专业名称	计划数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方式
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	80	职业适应性测试二	2026年3月27-29日	线下面试
工程造价	80			
装配式建筑工程技术	20			
建筑消防技术	60			
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100			
新能源汽车技术	100			
机电一体化技术	80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61			
智能网联汽车技术	40			
电气自动化技术	50			
智能交通技术	35			
大数据技术	50			
计算机网络技术	50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45			
计算机应用技术	50			
现代物流管理	40			
电子商务	60			
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	40			
大数据与会计	50			
飞机机电设备维修	35			
无人机应用技术	40			
通用航空器维修	25			
小计	**1191**			

（3）报考航海类专业的考生（以下简称类别三），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三”，考试方式为线下面试，考试时间为：2026年3月27-29日，总分300分，测试时间5分钟，主要从航海类专业人才培养要求考查考生未来从事航海专业工作所必备的综合素养和职业适应性。

专业名称	计划数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方式
航海技术	20	职业适应性测试三	2026年3月27-29日	线下面试
轮机工程技术	20			
港口机械与智能控制	20			
小计	**60**			

（4）报考以下专业的考生（以下简称类别四），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四”，考试方式为线下面试，考试时间为：2026年3月27-29日，总分300分，测试时间5分钟，考查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综合素养和职业适应，从个人特长、个人素养、专业兴趣等方面考察学生的职业适应性。

专业名称	计划数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方式
安全技术与管理	40	职业适应性测试四	2026年3月27-29日	线下面试
工业机器人技术	40			
数字媒体技术	50			
邮政快递运营管理	20			
民航运输服务	40			
小计	**190**			

3.职业技能考试

应往届中职毕业考生参加职业技能考试，职业技能考试包括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专业能力测试主要考查考生综合专业能力和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采用线下笔试，考试时长40分钟，满分300分。技术技能测试主要从个人特长、专业兴趣与专业素养、专业实践认知等方面考察考生的职业技能水平，采用线下考试，满分300分。中职类考生必须根据其报考的测试类型参加我院组织的分类职业技能考试，且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全部完成方可参与录取。

报考各专业须参加的职业技能考试类型见下表。

测试类别	考试对象	考试形式
职业技能考试一	报考**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建筑消防技术、工程造价、装配式建筑工程技术**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线下考试 测试时间 2026年3月21日
职业技能考试二	报考**机电一体化技术、智能工程机械运用技术、智能网联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三	报考**现代物流管理、电子商务、大数据与会计、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四	报考**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港口机械与智能控制**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五	报考**飞机机电设备维修、无人机应用技术、通用航空器维修**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六	报考**安全技术与管理、工业机器人技术、邮政快递运营管理、民航运输服务**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4.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校考测试

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校考测试，主要考核对所报考专业的认知理解，以及沟通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等方面的综合素质，采用线下面试的形式测试，总分300分，考试时间为：2026年3月27-29日。

（二）测试时间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备注
文化素质测试	2026年3月8日 9：00-11：30	省统考：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一	2026年3月27-29日	类别一考生参加，线下面试 具体考试时间见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二	2026年3月27-29日	类别二考生参加，线下面试 具体考试时间见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三	2026年3月27-29日	类别三考生参加，线下面试 具体考试时间见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四	2026年3月27-29日	类别四考生参加，线下面试 具体考试时间见准考证

职业技能考试一	2026年3月21日	报考**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建筑消防技术、工程造价、装配式建筑工程技术**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二	2026年3月21日	报考**机电一体化技术、智能工程机械运用技术、智能网联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三	2026年3月21日	报考**现代物流管理、电子商务、大数据与会计、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四	2026年3月21日	报考**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港口机械与智能控制**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五	2026年3月21日	报考**飞机机电设备维修、无人机应用技术、通用航空器维修**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六	2026年3月21日	报考**安全技术与管理、工业机器人技术、邮政快递运营管理、民航运输服务**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退役军人专项测试	2026年3月27-29日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考生参加，线下面试，具体考试时间见准考证

（三）校考缴费及准考证打印

1.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时间登录gkbm.ahzsks.cn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2.报考我校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中职类考生于2026年3月14日9：00—3月20日17：00、普高类考生于2026年3月14日9：00—3月25日17：00，进行缴费，未缴费考生无法参加考试，考试费为60元/考生（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考生不收取考试费），成功缴费后可下载校考测试准考证，对因自身原因无法参加我校考试的考生，将不予退还考试费。具体缴费流程及准考证下载方法可关注“安徽交院招生办”微信公众号，或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http://www.acvtc.edu.cn/zs/）查询。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

1.文化素质测试结果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学校测试成绩查询：考生可于4月1日12：00起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http://www.acvtc.edu.cn/zs/）查询。

3.学校测试成绩复核办法：考生如对成绩有疑问请在4月2日16:00前提出书面申请。申请复核的考生须在申请时间内将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问题描述等信息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ahjyzs@126.com。学校将在纪检部门陪同下对提出申请的考生成绩进行复核，若成绩复核有误，我校将通过电子邮件进行回复，若无错误，将不会进行回复。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

（五）录取成绩

普高考生报考**类别一、二、三**类专业的录取成绩为：文化素质测试成绩×30%＋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70%

普高考生报考**类别四**专业的，录取成绩为：文化素质测试成绩×20%＋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80%

中职考生录取成绩为：文化素质测试成绩×20%＋专业能力测试成绩×20%＋技术技能测试成绩×60%

通过退役军人资格审核且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专业的考生，其录取成绩为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校考测试成绩；针对可免于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的考生，其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成绩按300分满分计入。

九、录取办法

（一）普高类考生预录取规则

参加我校**职业适应性测试**的普高考生，学校以职业适应性测试（面试）成绩分别划定各类别录取合格线，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合格考生按照录取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以志愿优先原则依次录取。录取成绩相同时按照职业适应性测试（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不同测试类别专业间不得调剂。

（二）中职类考生预录取规则

参加我校**职业技能考试**的中职考生，根据其报考的职业技能考试类型，以技术技能测试（面试）成绩分别划定录取合格线，达到合格线的考生按照录取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以志愿优先原则依次录取，专业第一志愿无法满足的，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依此类推；所有专业均不能满足，服从调剂者录取到相关专业，不服从调剂者不予录取。入学测试成绩相同，按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仍相同，则依次按照“技术技能测试”和“专业能力测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录取。不同测试类别专业间不得调剂。

（三）递补预录取规则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和《安徽省2026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皖招考〔2026〕2号），按不超过招生总计划的120%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针对入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按不超过招生总计划的30%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

（四）退役军人、革命老区建档立卡专项计划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相关规定执行。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在高考报名时申报“退出部队现役考生”或“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并经省考试院资格审核通过后，可免予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我校退役军人专项考试，录取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按照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以志愿优先原则依次录取。报考普通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需参加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并按普通高中毕业生或中职毕业生入学测试及录取办法执行。革命老区建档立卡专项计划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

取，志愿优先、应录尽录。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凡校考缺考的考生不予录取。

（五）高职专业学院录取规则

录取时按照单列计划、单独录取，参照中职毕业生录取规则进行录取，学生须在合作中职学校完成学业。

（六）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根据《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高职院校分类考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36号）等文件精神，对于文化素质测试合格且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对应专业，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招生院校审核，并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后，可免职业技能考试并予以录取。

1.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铜牌及以上奖项，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的考生。

2.获得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考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及以上劳动模范称号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3月14日前提交至我院招生办公室用于资格审核，具体流程请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http://www.acvtc.edu.cn/zs/）。

（七）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八）录取确认

1.学校预录取：2026年4月6日前，我校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2.考生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须在2026年4月11日10：00—4月13日17：00登录网站gkbm.ahzsks.cn进行录取确认。录取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须在2026年4月15日10：00—4月16日17：00登录网站gkbm.ahzsks.cn进行递补录取确认。我校在预录取考生录取确认后计划已100%完成，则不再参加递补录取确认。（**注意：已取得预录取资格并主动放弃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递补录取**）

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预录取（含递补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十、相关事宜

（一）入学待遇：奖学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日常教学及其他管理等待遇与参加普通高考录取的学生完全一致。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原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标准：按照省价格主管部门核定标注执行。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

（五）毕业证书：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六）高职专业学院试点计划：经教育厅评审研究及公示后，我校与淮南经济技术学校、铜陵理工学校联合开展高职专业学院试点工作，面向中职考生招生。被录取考生按规定办理入学手续后，取得我校三年制全日制专科学籍，并在我校合作中职学校学习，专业学院的

学生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颁发我校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

十一、其他须知

（一）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网站（http://www.acvtc.edu.cn）及我校招生信息网（http://www.acvtc.edu.cn/zs/），是我校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我校部分招生专业对考生身体条件有要求（详见招生专业计划表），以高考体检表为准，请考生根据本人实际情况进行专业填报，若入校体检后发现身体原因无法在本专业继续就读的，可按学校转专业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提交转专业申请并通过转专业考核后进入其它专业就读，若未通过转专业考核，则将转入到本二级学院内其他无身体条件限制的专业就读。

（四）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安徽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七）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将依法追究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的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3411278，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邮箱：jiancha@ahedu.gov.cn。

十二、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51-63444228、0554-4021821、0554-4021857

（二）学校网址：http://www.acvtc.edu.cn

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acvtc.edu.cn/zs/